

ICS 65.020
CCS B 61

T/GXAS

团 体 标 准

T/GXAS 1017.3—2025

浦北陈皮用大红柑 第3部分：生产全过程
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Citrus reticulata ‘Chachiensis’ for Pubei chenpi—Part 3: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quality control during whole process of production

2025-06-23 发布

2025-06-29 实施

广西标准化协会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本文件是T/GXAS 1017《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的第3部分。T/GXAS 1017已经发布了以下部分：

- 第1部分：无病健康采穗圃营建技术规程；
- 第2部分：无病健康苗木繁育技术规程；
- 第3部分：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 第4部分：老树管护技术规范。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浦北县农业农村局提出并宣贯。

本文件由广西标准化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浦北县农业农村局、浦北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浦北县食品药品检验所、浦北县陈皮产业发展中心、浦北县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浦北县柑果源贸易有限公司、浦北县陈皮协会、广西浦北县柑浦堂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广西中皮健康产业有限公司、浦北县金浦龙茶业有限公司、广西金浦龙陈皮科技产业有限公司、广西供销三冠陈皮有限公司、浦北柑宝龙陈皮茶业有限公司、浦北老树陈皮科技有限公司、广西标准化协会、浦北县卫生健康局、广西浦北县柑多福茶业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覃祖添、黎世敏、宋奇峰、石毓生、钟英海、黄君章、覃春丽、胡广、张良基、颜传新、韦树美、叶茂、陈建华、黄宏业、陈基华、龙文当、谢亮、陈光凤、李美英、彭承键、冯丽丽、韦世君、陈淑娟、陈能浩、陈浩、符敬森、陈月明、何炳彤、龙仕福、陈启绿、符冰冰、张志平、吴剑、严秋雯、王嘉祥、邱斌、龙达全、陈松、刘祁云、陆妃妃。

引　　言

在广西浦北的青山绿水间，蕴藏着一份历经时光淬炼的自然馈赠——浦北陈皮用大红柑。这里的每一颗柑果，都汲取了北纬22°的阳光雨露，扎根于富硒沃土，在四季更迭中沉淀出独特的甘香与药韵。自明清传承至今，浦北人遵循古法，将大红柑的果皮经自然晾晒与岁月陈化，蜕变为“一两陈皮一两金”的珍品。T/GXAS 1017《浦北陈皮用大红柑》旨在通过以标准为抓手，规范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的生产管理和操作指示，为广西浦北陈皮用大红柑产业的高质量发展提供重要技术指导。T/GXAS 1017《浦北陈皮用大红柑》根据生产全过程拟由四个部分组成：

- 第1部分：无病健康采穗圃营建技术规程。目的在于为浦北陈皮用大红柑无病健康采穗圃营建提供技术指导；
- 第2部分：无病健康苗木繁育技术规程。目的在于为浦北陈皮用大红柑无病健康苗木繁育提供技术指导；
- 第3部分：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目的在于为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提供技术指导；
- 第4部分：老树管护技术规范。目的在于为浦北陈皮用大红柑老树管护提供技术指导。

浦北陈皮用大红柑 第3部分：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的组织管理、园地选择与规划、种植管理、采收及商品化处理、产品质量管理等要求，描述了大红柑生产过程信息的追溯方法。

本文件适用于浦北陈皮用大红柑生产全过程的质量控制。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762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
GB 2763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
GB 309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5084 农田灌溉水质标准
GB/T 9659 柑桔嫁接苗
GB 15618 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
GB/T 17419 含有机质叶面肥料
GB/T 17420 微量元素叶面肥料
NY/T 393 绿色食品 农药使用准则
NY/T 525 有机肥料
NY/T 973 柑橘无病毒苗木繁育规程
NY/T 896 绿色食品 产品抽样准则
DB45/T 2492 柑橘水肥一体化技术规程
DB4507/T 0002 浦北陈皮加工技术规程
DB4507/T 0003 小青柑采收与商品化处理技术规程
T/GXAS 1017.2 浦北陈皮用大红柑 第2部分：无病健康苗木繁育技术规程
T/GXAS 1017.4 浦北陈皮用大红柑 第4部分：老树管护技术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DB4507/T 0002、DB4507/T 0003界定的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4 组织管理

- 4.1 生产及管理人员应熟知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管理要求和标准化生产，并经过大红柑生产全过程质量安全相关培训。
- 4.2 建立建立质量管理评估机制，定期对质量管理体系进行评估。
- 4.3 建立农业投入品进行统一采购的管理制度。
- 4.4 对大红柑生产全过程进行实时记录。

5 园地选择与园区规划

5.1 园地选择

5.1.1 选址要求

5.1.1.1 选择光照充足、交通便利、土壤质地良好、土层深厚、排灌条件良好的平地、缓坡地或丘陵地。

5.1.1.2 与感染柑橘黄龙病的柑橘园以及黄皮、九里香等芸香科植物有林带或地理阻隔，拥有天然红椎林或人工杉木林作为隔离带为宜。

5.1.2 其它环境条件

5.1.2.1 年平均日照达1455.8 h，年平均降水量1700mm~1800mm，年平均温度20℃~25℃的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

5.1.2.2 灌溉水质应符合GB 5084的规定，环境空气质量应符合GB 3095的规定，土壤环境条件应符合GB 15618的规定。

5.2 园区规划

5.2.1 分区

根据园区规模、地势地形等特点，将园区划分为若干种植小区，每个种植小区面积宜为 $5\times667\text{m}^2$ ~ $20\times667\text{m}^2$ 。

5.2.2 道路及排灌系统

根据园地规模、地势地形及种植小区修建道路，配备排灌系统。

5.2.3 水肥一体化设施

应符合DB45/T 2492的规定。

5.2.4 生产管理用房

修建配套的生产管理用房，包括农药、肥料、工具等农用物资存贮，果实采后处理车间等。

6 种植管理

6.1 投入品要求

6.1.1 农药

从正规渠道采购、登记在柑橘上使用的合格农药，不应使用未经登记在柑橘上使用的药物及其他不明成分药物，不应使用国家禁用的农药，大红柑禁限用农药见附录A。

6.1.2 肥料

从正规渠道采购合格肥料，不应采购和使用非法销售点销售的肥料和超过保质期的肥料。

6.1.3 种苗

按T/GXAS 1017.2的规定进行育苗，苗木质量应符合GB/T 9659和NY/T 973的规定。

6.2 施肥管理

6.2.1 施肥原则

肥料施用应遵循“土壤健康、合理增施有机肥、安全优质、生态绿色”的原则。以有机肥料为主，无机肥料为辅，肥料应符合NY/T 525、GB/T 17419和GB/T 17420的规定。

6.2.2 幼树

6.2.2.1 在春、夏、秋梢抽生前10d~15d，株施尿素(总N≥46%)0.1kg~0.2kg、复合肥(15-15-15)0.2kg~0.3kg。

6.2.2.2 新梢生长期追施1~2次壮梢肥，株施复合肥(15-15-15)0.10 kg~0.15 kg。

6.2.2.3 8月下旬以后停施速效氮肥(硝酸镁或硝酸铵钙)，无霜冻情况的幼树宜施速效氮肥(硝酸镁或硝酸铵钙)到11月。

6.2.3 结果树

6.2.3.1 在春梢萌芽前10d~15d，株施复合肥(20-10-10)0.3 kg~0.5 kg。

6.2.3.2 上一年结果过多、树势弱的大红柑树每株增施尿素(总N≥46%)50 g~150 g。

6.2.3.3 春梢花蕾期可结合防治病虫害进行根外追肥；秋梢放梢前10d~15d，采用扩穴挖沟的方式，株施腐熟有机肥5 kg~10 kg+尿素(总N≥46%)0.3 kg~0.5 kg+复合肥(15-15-15)1 kg~2 kg。

6.3 水分管理

6.3.1 灌溉

6.3.1.1 园内应保持土壤湿润，幼龄树土壤含水量以60%~80%为宜，结果树土壤含水量以60%~70%为宜。

6.3.1.2 果实采收前15d停止灌水，如遇干旱，可适当淋水。

6.3.2 排水

雨季应注意及时排水。

6.4 修剪与花果管理

6.4.1 幼年树应以扩大树冠，培养骨干枝为主。

6.4.2 结果树应以春季修剪为主，除去树冠外围强枝，回缩结果枝组、衰退枝组，剪除无叶枝。

6.4.3 现蕾期至开花期，以短截、疏枝为主。

6.4.4 果实采摘后应及时施采后肥。

6.5 病虫害管理

6.5.1 防治原则

遵循“预防为主，综合防治”的植保方针，采用农业防治、物理防治、生物防治为主，以化学防治为辅的综合防治措施。

6.5.2 农业防治

6.5.2.1 种植隔离带防控木虱。

6.5.2.2 增施有机肥，增强树势。

6.5.2.3 合理修剪，保证园内和树体内通风透光。

6.5.2.4 应及时清除病虫枝叶、杂草、枯枝落叶。

6.5.2.5 修剪和采果工具专管专用，使用前后应进行消毒。

6.5.3 物理防治

应悬挂可降解粘虫板、诱虫灯诱杀趋色性与趋光性害虫。

6.5.4 生物防治

6.5.4.1 应注意保护和利用害虫天敌。

6.5.4.2 应选用生物源、矿物源农药防治病虫害，利用引诱剂诱杀害虫。农药使用应符合GB/T 8321(所有部分)的规定。

6.5.5 化学防治

主要病虫害化学防治方法见附录B，农药使用应符合NY/T 393的规定。

6.6 老树管护

按T/GXAS 1017.4的规定执行。

7 采收及商品化处理

7.1 采收要求

7.1.1 根据大红柑的用途进行分批采收：

- 胎柑：每年4月至5月，幼果期，生理落果采收或疏果采收；
- 柑宝：每年5月至7月，幼果膨大期，生理未成熟时采收
- 小青柑：每年7月至9月，果皮未着色，生理未成熟时采收；
- 青皮：每年9月至10月，果皮呈青绿色，生理未成熟时采收；
- 二红皮：每年10月至11月，果皮呈黄色或黄中带绿，生理仍未充分成熟时采收；
- 大红皮：每年12月至翌年1月，采摘果皮呈橙红色，果实成熟时采收。

7.1.2 采收前45 d停止使用农药，应遵循所用农药的安全间隔期。

7.2 商品化处理

按DB4507/T 0002、DB4507/T 0003的规定执行。

8 产品质量管理

8.1 抽样检测

生产者应在采果前3 d~15 d进行大红柑抽样检测，污染物限量和农药最大残留限量经检测合格后才能上市销售，污染物限量应符合GB 2762的规定，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GB 2763的规定。

8.2 追溯管理

采用国家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进行大红柑溯源管理。

9 档案管理

应建立完整的生产记录档案，内容包括作业地块、作业面积、作业内容、农业投入品、天气状况、日期、记录人等，并妥善保存2年以上，生产记录表见附录C。

附录 A
(规范性)
国家规定的大红柑禁用、限用农药

家规定的大红柑禁用、限用农药见表A.1。

表 A.1 家规定的大红柑禁用、限用农药

类型	农药名称
禁用农药	六六六、滴滴涕、毒杀芬、二溴氯丙烷、杀虫脒、二溴乙烷、除草醚、艾氏剂、狄氏剂、汞制剂、砷类、铅类、敌枯双、氟乙酰胺、甘氟、毒鼠强、氟乙酸钠、毒鼠硅、甲胺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久效磷、磷胺、苯线磷、地虫硫磷、甲基硫环磷、磷化钙、磷化镁、磷化锌、硫线磷、蝇毒磷、治螟磷、特丁硫磷、氯磺隆、胺苯磺隆、甲磺隆、福美胂、福美甲胂、三氯杀螨醇、林丹、硫丹、氟虫胺、杀扑磷、百草枯、灭蚁灵、氯丹、六氯苯、2,4-滴丁酯、溴甲烷、五氯酚钠、甲拌磷、甲基异柳磷、水胺硫磷、灭线磷、氯乐果、内吸磷、硫环磷、氯唑磷、乙酰甲胺磷、丁硫克百威、乐果、氟虫腈
限用农药	丙溴磷、联苯菊酯、溴氰菊酯、三唑磷、苯醚甲环唑、氰戊菊酯、氯氟氰菊酯(高效)

注：如行政主管部门有更新，按最新的规定执行。



附录 B
(资料性)
主要病虫害化学防治方法

主要病虫害化学防治方法见表B.1。

表 B.1 主要病虫害化学防治方法

病虫害名称	药剂(可复配矿物油等杀虫杀菌药剂)	防治方法
炭疽病	代森锰锌、嘧菌酯	在春、夏、秋梢的嫩梢期各喷施2~3次。谢花后1个月内每隔7 d~10 d喷施1次，连续喷施2~3次
溃疡病	氢氧化铜、波尔多液	幼果期或夏、秋梢抽发3 cm~5 cm时喷施，每7 d~10 d喷1次，连续2~3次
树脂病(砂皮病、黑星、流胶)	代森锰锌、肟菌·戊唑醇	流胶：在晴天刮除病斑腐烂部分(粗皮)，纵切裂口至木质部，再刮至健康处组织的韧皮部，待刮除部位风干水分后涂抹药剂。将药剂稀释至30~50倍液，于发病期涂抹2~3次，间隔30 d涂1次 黑星：在春季萌芽期喷施药剂，间隔15~20 d，喷施2~3次 沙皮：在幼果期、果实膨大期喷施药剂，间隔15~20 d，喷施2~3次
蚜虫	噻虫嗪、高效氯氰菊酯	冒芽开始使用，叶片展开前每隔15 d喷施1次
蓟马	噻虫嗪、高效氯氰菊酯	冒芽开始使用，枝稍自剪前每隔15 d喷施1次
潜叶蛾	虱螨脲、高效氯氰菊酯	叶片展后开始使用，枝稍自剪前每隔15 d喷施1次
红蜘蛛	联肼·乙螨唑、螺虫乙酯	叶片老熟后使用，每15 d喷施1次
木虱	噻虫嗪、螺虫·吡丙醚	叶片展后开始使用，枝稍自剪前每隔15 d喷施1次

附录 C
(资料性)
档案记录

档案记录表见表C.1。

表 C.1 档案记录表见

日期	作业地块	作业面积	作业内容	农业投入品	天气状况	记录人	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团体标准
浦北陈皮用大红柑 第3部分：
生产全过程质量控制技术规范

T/GXAS 1017.3—2025

广西标准化协会统一印制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